**关于2014年闽侯县卫生系统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的公告**

2014年福建医疗卫生辅导课程：<http://bm.huatu.com/zhaosheng/xm/ylwsbs.html>
2014年福建医疗卫生交流群：285332398

为加强闽侯县基层医疗卫生单位人才队伍建设，加快医院建设步伐，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按照《福建省省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暂行办法》规定，闽侯县卫生系统向社会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142名，现将公开招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单位及招聘人数（142人）

详见：《2014年闽侯县卫生系统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岗位信息表》。招聘信息将在福建省招聘委托报名网（http://zp.fjkl.gov.cn）、福州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网(www.fzrcsc.com)、福州卫生人才网(www.fzwsrc.com)、闽侯县政府网(www.minhou.gov.cn)、闽侯热线网(www.350100.com)等相关网站同时公布，并在闽侯县电视台滚动播出。

二、招聘对象与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热爱卫生事业；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具有为人民服务的精神。

3、身体健康（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公务员录用标准执行），能胜任岗位工作。

4、招聘范围为全国，招聘对象必须是2014年前（含2014年应届生）毕业的全日制普通院校毕业生（专业必须符合招聘岗位），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1979年7月18日以后出生)；外县区医疗卫生单位在编卫生技术人员，须经所在单位和卫生人事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报名。本县卫生系统在编人员不属于本次招聘对象。

招考岗位要求的毕业证书、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格条件，报考者必须在2014年6月30日之前取得，2014年全日制普通院校应届毕业生毕业证及相关证书可放宽至2014年8月31日前取得；

全日制普通高校双学历（位）的报考者，其第二学历（位）的专业可用于报考相应专业要求的岗位。报考者的第二学历（位）须在国家学信网、省教育厅网站可查询。

三、考试方法

此次考试报名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进行。报考者可直接通过福建省招聘委托报名网（http://zp.fjkl.gov.cn），以网上报名、网上缴费、网上自行打印准考证的方式报名。

1、网上提交个人信息及缴费：报考者于2014年7月18日8:30至7月25日17:30登录上述网站，提交个人信息及一张近期正面免冠二寸证件照，并通过建设银行龙卡支付报名费80元/岗位（应在报名前事先办理开通网上支付功能，相关业务可咨询建设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33）。

2、报考者只能选择一个单位中的一个岗位进行报名。报名时，报考者提交的报考信息应当真实、准确，提供虚假报考信息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

3、资格初审：报考者资格初审时间为2014年7月18日8:30至7月28日17:30。各招聘岗位的资格初审由县卫生主管部门会同县人事部门负责。报考者可在报名成功后两个工作日之内，登录上述网站查询是否通过了资格初审。申诉时间为在7月18日8：30至7月27日下午17：30，逾期不予受理。资格初审未通过的考生，网络银行将在2014年8月15日前退还报名费至原缴费银行卡。

4、下载准考证：报考者于2014年8月18日至8月22日登录上述报考网站，自行上网下载、打印本人准考证。逾期未打印准考证的或者未及时提供合格照片无法下载准考证的，不退还报名费。

四、笔试和面试

1、鉴于目前我县卫生系统专业技术人员严重短缺，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卫生局等部门关于加大力度培养和充实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实施意见的通知》（榕政办〔2012〕75号）文件精神，医学类护理、药剂岗位实际报名人数与岗位招聘人数应达到3：1方可开考，达不到比例的，相应减少招聘人数，及至取消招聘岗位。其它岗位若达不到规定比例，又确为急需的，经县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后可适当降低比例要求。

2、招聘对象为硕士研究生学历以上且专业符合招聘岗位需求的，报考人数与招收人数比例在10:1以内的（含10:1），可免予笔试，须进行医学技能测试，经医学技能测试合格后方可进入面试。报考人数与招收人数比例在10:1以上，须先进行笔试，再按规定进入面试。

3、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除祥谦中心卫生院、上街中心卫生院）的医学类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本科岗位报考者，报考人数与招收人数比例在10:1以内的（含10:1），可免予笔试，须进行医学技能测试，经医学技能测试合格后方可进入面试。报考人数与招收人数比例在10:1以上，须先进行笔试，再按规定进入面试。

4、报考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妇幼保健所、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中心的应聘人员，按具体招聘单位及专业岗位报名。报考县医院、县人民医院、上街中心卫生院、祥谦中心卫生院、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岗位的应聘人员，按专业岗位报名，即只报考专业岗位，不报考具体单位，待招聘人员确定后，按考试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考试综合成绩并列的，以笔试成绩高者优先）由应聘人员根据对应的报考岗位依次自主选择具体聘用单位。

5、笔试加分：根据省、市加分政策，符合加分条件的考生，应在2014年8月25日至8月26日提交加分证明材料，办理加分手续，逾期不予受理。

6、笔试内容：本次笔试题型全部为客观题。招聘护理类岗位的笔试内容为护理专业知识；招聘除护理类岗位以外的其他医学岗位的笔试内容均为医学基础知识，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复习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7、笔试时间：定于2014年8月23日下午2:30-4:30。笔试地点设在闽侯县，具体考点将在考生准考证上标明。医学技能测试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8、笔试成绩和最低合格分数线可在福建省招聘委托报名网、福州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网、福州卫生人才网、闽侯县政府网、闽侯热线网等相关网站查询。

9、面试人选从笔试成绩达到合格分数线者中，按每个岗位招考计划数1:3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不足1:3的按上线实际人数确定。对于免笔试岗位的，须经医学技能测试合格后，方可进入面试。

10、各招聘岗位由县卫生主管部门会同县人事部门负责资格复审。资格复审期间，报考者因故自行放弃面试或资格复审不符合产生的空额，在报考该岗位且成绩达到笔试合格线的报考者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面试人员。

通过资格复审后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将在面试前公示在网站上。资格复审时间、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如考生逾期不参加资格复审或面试，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11、面试成绩最低合格线为60分。如果招聘人数与面试人数比例为1:1时，面试成绩应不低于70分。

12、考试成绩计算：考试综合成绩由笔试、面试成绩分别按50%的比例计算。综合成绩同分者，名次按笔试成绩排列。若笔试、面试成绩都相同，经闽侯县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后加试一场面试，名次按加试的面试成绩排列。免笔试岗位，经医学技能测试合格后进入面试的，名次按面试成绩排列。综合成绩可于面试结束7个工作日后登录网站查询。

五、体检和考核

1、体检和考核人员按照考试综合成绩排名顺序与岗位招聘人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择优确定。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公务员录用标准执行。

2、无特殊原因，体检缺席者，取消聘用资格。凡在体检中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的报考者，不予聘用或取消聘用。因此而产生的空缺，从报考该岗位进入面试的人员中按照考试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确定递补人选。

3、因考核或体检不合格的，以及因拟聘人选自动放弃而产生空缺的招聘名额，可从报考该岗位进入面试的人员中按照考试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确定递补人选。

六、公示和聘用

1、拟聘人选从考试、体检和考核结果都合格的人员中确定，并在网站公示。拟聘人选经公示（公示期7个工作日）不影响聘用的，按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聘用后人事档案寄存闽侯县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按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有关规定与用人单位签订聘用合同并办理合同登记手续，最低服务期五年。

2、被聘用的人员应在指定的时间内到单位报到上班，否则取消聘用资格。

七、优惠政策

1、为了鼓励人才引进，硕士研究生和本科毕业生聘用到医院工作后，给予每位硕士研究生安家补贴费12万元，省外生源本科毕业生安家补贴费6万元，省内生源本科毕业生安家补贴费3万元，第1年、第3年、第5年按各补贴总额三分之一的方式发放。

2、硕士研究生和省外生源本科毕业生同时按照规定给予报销来闽报到差旅费和服务期内每年一次的回乡探亲往返差旅费。

八、咨询和监督

福建省招聘委托报名网站（http://zp.fjkl.gov.cn）、福州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网(www.fzrcsc.com)、福州卫生人才网(www.fzwsrc.com)、闽侯县政府网(www.minhou.gov.cn)、闽侯热线网(www.350100.com)是发布招考相关信息的主要渠道，请报考者密切关注，或通过电话咨询，同时应确保手机畅通方便用人单位联系。招聘工作有关问题，请与闽侯县公务员局办公室0591-22982373、闽侯县卫生局办公室0591-62099993联系。

咨询电话开通时间为：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

本公告由闽侯县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主管部门负责解释。

附：2014年闽侯县卫生系统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岗位信息表

闽侯县卫生局 闽侯县公务员局

2014年7月14日